东国资发〔2022〕34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公开遴选外部董事人才的通知

各直属国有企业：

为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完善外部董事人才库，加强董事会建设，拓宽外部董事来源渠道，根据《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企业外部董事选聘管理办法》（东国资发〔2022〕26号）文件，区国资委决定面向各直属国有企业公开遴选外部董事人才库人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人数

遴选人数50人。

二、报名条件及资格

1.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自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职业操守和个人品行良好，坚持原则、担当尽责、诚实守信、廉洁自律；

3.具有国际视野、战略思维、法治理念、市场意识和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决策判断能力、风险管理能力，熟悉宏观经济政策和行业发展要求，具有企业战略规划、创新发展、财务会计、资本运作、风险管控、法律等某一方面的专长；

5.具有相当规模企业的领导经验；或者5年以上企业经营管理或综合经济管理部门等相关工作经历，履职业绩突出；或者在相关专业领域享有较高知名度和良好职业声誉；

6.专职外部董事首次聘任时，年龄一般不得超过57周岁；由现职企业领导人员转任专职外部董事的，年龄可以适当放宽；兼职外部董事首次聘任时，年龄一般不得超过63岁；

7.一般应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8.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心理素质和身体条件；

9.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条件。

三、遴选报名

1.人选推荐。可采取集团推荐、个人自荐等方式报名，填写报名表；

2.资格审查。对报名人员的基本情况进行初步审核，主要核对报名人员提供的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将具备条件的人选录入外部董事人才库；

3.择优聘任。根据区属国有企业董事会外部董事配备需要，对拟任人选进行综合考察，按照相关程序聘用。任职期间的权利义务、考核评价、报酬待遇等执行《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企业外部董事选聘管理办法》有关规定。除本次集中遴选外，平时也接受自荐和推荐，择优录入外部董事人才库。对入库人员的资格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期3年，期满后再进行审核，确定是否保留入库资格。

四、报名时间和方式

1.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9月2日12时。

2.报名方式：各直属企业以纸质版推荐报送至国资委企业管理室，逾期报名无效。

3.联系人员：王海林 15048772877

 任金梅

附件：报名简历表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年8月31日

附件

报名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 籍 贯 |  | 出生地 |  | 户 口所在地 |  |
| 民 族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政治面貌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健康状况 |  |
| 学 历学 位 | 全日制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在 职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岗位等级/职称） |  |
| 简历 |  |
| 奖惩情况 |  |
| 直系亲属情况 | 与本人关系 | 姓名 | 出生年月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户口所在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现工作单位意见 | （盖 章）年 月 日  |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年8月31日印发